

齊心為國祈禱

日期：2016年1月24日（第二堂）

經文：申命記第十七章14-20節

17:14 「到了耶和華－你上帝所賜你的地，得了那地居住的時候，若說：『我要立王治理我，像四圍的國一樣。』

17:15 你總要立耶和華－你上帝所揀選的人為王。必從你弟兄中立一人；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為王。

17:16 只是王不可為自己加添馬匹，也不可使百姓回埃及去，為要加添他的馬匹，因耶和華曾吩咐你們說：『不可再回那條路去。』

17:17 他也不可為自己多立妃嬪，恐怕他的心偏邪；也不可為自己多積金銀。

17:18 他登了國位，就要將祭司利未人面前的這律法書，為自己抄錄一本，

17:19 存在他那裏，要平生誦讀，好學習敬畏耶和華－他的上帝，謹守遵行這律法書上的一切言語和這些律例，

17:20 免得他向弟兄心高氣傲，偏左偏右，離了這誠命。這樣，他和他的子孫便可在以色列中，在國位上年長日久。」

大綱：

- 一、摩西講解律法
- 二、治國宏規：職分與制度
- 三、設立四種職分制度
 - 設立君王的條例
 - 大衛三次受膏
 - 掃羅與大衛
- 四、神的總評
- 五、當為執政掌權者祈禱
- 六、生命回應的禱告

個人思想及小組討論提綱：

1. 神把選派國家領袖的權力賜給我們，我們當如何善盡此政治的責任？
2. 面對台灣新的政局，我們基督徒當如何面對與我們意見不同的人？
3. 基督徒當如何為國禱告？如何參與公共政策的制定？